福清公路中心“沙德尔”台风水毁修复工程包答疑及补充通知（一）

（补遗书 1号）

招标编号：E3501810102802512001

各投标人：

现就本项目已发布的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做出以下澄清、修改及补充：

一、补充通知

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养护工程从业资质二类乙级（若已按照《福建省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管理实施细则》完成资质许可的，采用公路养护工程公路路基路面养护乙级以上资质、公路桥梁养护乙级及以上和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或住建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即指**投标人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养护工程从业资质二类乙级**或**具有公路养护工程公路路基路面养护乙级、公路桥梁养护乙级及以上和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或**具有住建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均可。

二、当招标文件、招标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本文件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招标人：福州市福清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招标代理单位：厦门诚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9日